

# 昨日歌的感想 前尘·昨夜·此刻读后 感(模板5篇)

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，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，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。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## 昨日歌的感想篇一

时光成就一切，包括我们的繁华与荒芜。

——题记

一盏茶，一卷书，清饮香茗，细读文字，恍惚中，我似乎看到了那个流连在万千朵盛开的莲花中不肯离去的身影。一席白衣，不慕荣利。袅袅佳人，亭亭玉立。

深读作品，会渐渐发现，一类别样的文章在文集之中，其中绝大部分都在描写“父亲”口中所述的蒙古，古老的血脉流淌在身体中，却难以得见那豪迈奔放的故土。作者笔下的草原上，有碧波荡漾的河水，有千百头自由驰骋的野马，还有那赤壁金戈下的落日，万般风情，皆尽诉诸笔端，这些大都是作者带着朦胧的渴望，循着父辈们的记忆，用心，而非是用眼挖掘出来的。

前尘忆尘封往事。一件件被历史的风尘掩盖住的往事又被重新提起。追忆过去和曾经，一幅幅美好的画面被保留心中。不禁想起自己的种种过往。时间不断的流逝，回过头看，发现自己失去了很多，那记忆中永远挂着一幅笑容的慈祥面孔，那天真快乐、似乎不会被时光摧残的稚嫩面庞，还有那红砖墨瓦的童年街巷以及街角幼儿园中那弯曲的滑道……。这不正是作者口中可望却不可及的高原吗？只能埋藏在心中，时

常回想罢了。

昨夜怀风雨峥嵘。怏怏细雨过，不落稚蓬荷。当刚刚经历完的事重又浮现眼帘，我们能做的又是什么呢？懊悔，还是欣慰。作者列述了自己的一些经历，文笔平淡婉约，似乎仅是站在一个旁观者的立场，把自己的感受一一道来，使我们看到了她的内心、她的高贵、她的庄洁、她的美丽。那是一片不染凡尘的净土，恰如一朵白莲，傲立于雪山之巅，它的光辉似乎亘古不变。

此刻蕴今日之月华。如果以时间为界，此刻中包含的正是对今日的珍惜。席慕蓉的语言是宁静的，同样也是恬淡的，细腻的，每一个字中都包含着一种似乎可以让人沉浸的魔力。一草一木、一花一树也仿佛都拥有着复杂的感情，似乎是他正在用整个世界和你对话，而你也可以看到她脸上的微笑。

全书读罢，我看到了广阔无限的草原，听到了铿锵有力的蹄声，闻到了漫山遍野的花香。读席慕蓉的文字，就好比轻轻迈入碧透的湖水，舒爽享受，而低下头就会发现圈圈涟漪之后，似乎露出了自己的身影，虽然模糊，却有如此之多的相同点。

时光一去不返，而我们能做的只有好好的把握好我们的此刻，而前尘和昨夜，也应细细的折叠好，放在心底深处珍藏。

## 昨日歌的感想篇二

这本封面梦幻的小书，竟不是辞藻华丽呓语般的矫情散文。

它有点理性，穿插通俗的医学科普，甚至还融汇了文学，艺术，历史和哲学，确实超越了预期。

作者饱受失眠的困扰，我作为一个不会失眠的人，看到她把失眠那么具象化的描述出来，似乎也能在文字中感同身受。

她说：“我失眠时，不仅身体如被炙烤，精神也成了一团烈火。你问，精神着了火是什么样子？就像f1赛车撕扯着沥青跑道；就像大海里一团亮晶晶的鱼群，躁动不安地向前奔游疾驰、横冲直撞；就像真空吸尘器耗尽了功率，在房间里兀自旋转不休。”

她在整本书里很少袒露情绪，在描写失眠的时候，往往站在理性客观的角度，去描述一个事实，一个感受，让读者自己判断，失眠到底是怎样的感受。

书中会穿插简单的医学科普。“古代医士多半会将我归入胆液型体质一类。这类人都睡得很差，夜晚，他们往往会为消化不良或精神压力所苦，或者噩梦频频造访，惹得他们心如烈火……”

还引入其他文学作品中对失眠的描写。“普鲁斯特在《追忆似水年华》的第一卷中写到，主人公马塞尔思索自己的失眠经历，困惑于自己为何明明醒着，却好似猝不及防跌进了别人的白日梦境中。”

书中关于光明会不会到来的哲学讨论，也很精彩

哲学家大卫·休谟认为，我们永远无法确定新的一日是否永远会在黑夜的尾梢降临，我们所能做的只是推测。而我们把每日光明的复现视为理所当然，休谟对此不以为然，他主张我们要学会与不确定和解。在我理解，是对不确定性的适应，唯一不变的就是变化本身。

读的时候竟还翻到了对于欧洲文明历史的探讨。欧洲文明何以能积聚难以想象的财富？其背后令人遗憾的事实是，这些财富无不仰仗于庞大的殖民体系——它章法明晰地入侵那些传说中的“黑暗大陆”，将人们变为奴隶，通过强制劳作，构建了一种全球经济形态。

而蔗糖，咖啡，烟草，这种殖民地产物，所蕴含的深刻意义也就不言而喻了。书中还写了一位作者非常喜欢的画家，也许因为他的画作似乎都在描绘黑夜。他毕生痴绝的，是黑暗光影中诡异莫测的色彩变幻，黑暗让自然闪耀着神秘的光芒。

我想，作者并没有惧怕夜晚和失眠，她决心在对抗中获得机遇和力量。

## 昨日歌的感想篇三

当品味完一本著作后，你心中有什么感想呢？这时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哦。那么如何写读后感才能更有感染力呢？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昨夜红楼入梦-读后感-高一，仅供参考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。

入夏的夜，迎着暖暖的风，静静读着这喧哗之后的宁静。想写些什么度过这漫漫长夜，在落笔的一刹那，发现纸是如此的洁白，纯洁得让我想到她。又一次，我捧起了这千年不朽的巨著——《红楼梦》。梦中，我迈着缓慢但不轻盈的步伐，踱在大观园。

一身素服，一抹淡妆，一条丝帕，仅此而已。亭亭玉立，一个水做的女人。“侬今葬花人痴笑，他年葬花侬知是谁；试看春残花渐落，便是红颜老死时。”你默默吟着，伴着淌不完的泪水和淌不完的心事。黛玉，你为何而愁，是寄人离下的无奈使你彷徨么？你冷眼看着身前的千百人，却感受不到宝玉在背后看你。

在红楼，醉一场，梦一场，痛一场。黛玉，你把泪水熬成刻骨铭心的海，最后把自己淹没。多少次，我为你而痛心，但是我愿意读你，读懂你。独自一人，身衣曳地，低回，在幽静深长的小路，随你的，只有过季的花瓣，你的心事，只有

塘里的鱼能懂。无数次，你用花锄掩埋幽怨，心却一沉再沉，用落叶堆葬你失落的灵魂，杜宇声断千里之外。狠下心来，焚烧千篇诗稿，有个人是否泪眼无处。黛玉，我好想告诉你，你是多么的才华横溢，可你总是孤独无助，无奈的泪水时常把我融化。

“都道是金玉良缘，我只念木石前盟，空对着山中高士晶莹雪，终不忘世外仙株寂寞林，叹人间美中不足今方信，纵然是齐眉举案，到底意难平。”一首凄凄惨惨的爱情诗，写尽了辛酸，写尽了无奈，这对有情人，或许，注定无法常相厮守；或许，注定无法成为眷属。红楼上声萧依旧，却事散缤纷，终归一杯丘土。我叹，世上海誓山盟的多，天荒地老的少；我哀，天下情缘未了的`多，生生世世的少；我吟，红楼梦里梦红楼，千古情结几时解。

昌盛一时的贾家，最后化为一片废墟，只有阵阵叹息。为官的，家业凋零；富贵的，金银散尽；有恩的，死里逃生；无情的，分明报应；欠命的，命已还；欠泪的，泪已尽。冤冤相报是非轻，分离聚合皆前定。人去楼空，时过境迁，奈何，怎一个“愁”字了得。

昨夜红楼入梦中，多少往事回忆心头，今晨醒来梦已远，留下满杯红楼梦。

红楼啊红楼，为何浓妆掩不住你的轻愁；红楼啊红楼，你的轻愁是否因为人们将你遗漏。

拥着让我忧让我喜的红楼一梦，我将满腔热血与暴躁的情感静静流泻，涌透到每一页之中，读她的一夜洁白。

## 昨日歌的感想篇四

近日，我阅读了席慕蓉写的《前尘·昨夜·此刻》，在书中，

我跟随作者，时而徜徉在家庭的港湾，时而驰骋在蒙古草原，在这本书中，我从中领悟到关于祖国和家乡的道理。

这本散文集收录了席慕蓉的大多数作品，她的文笔清新隽永，早期作品大多在平淡的氛围中讲述自己与家人之间经历了逃难、辗转多地的生活，虽然动荡不安，但仍然充满了幸福，令我感受颇多。

作者童年时与家人度过的幸福时光，无数次地击中了我的心房，令我的思绪仿佛飞向了遥远的香港，滑翔过那草地，那石阶，那蕴藏其中的童年，那石阶之上的稚嫩脚印，那隽永的文笔仿佛时光的船只，载我到过去遨游。

但其中最令我印象深刻的莫过于作者的祖母去世，那一瞬间的悲伤仿佛瞬间充斥了心房，令我身临其境，无限悲伤，只因我从其中也读出了我的经历。不久前，我的奶奶去世了，那种悲痛仿佛昨日，挥之不去，即使现在想起来都会泪流不止，那曾经的快乐全部兑换成了今日的哀伤，作者对于自己未能尽孝的后悔，我也深有体会。

家是幸福的，也是拥有悲伤的。

后期，席慕蓉的主题从小家变成了大家，她开始追寻深藏于自己血脉深处的蒙古血统，她不远千里来到蒙古，寻找自己的家族、自己的根，听述着过去的故事，努力向世界展示自己的故乡。

读到这里，我不禁有些羞愧了，作者如此拼尽全力地去寻找自己茫然的过去，而我却从来没有关心过、找寻过自己的民族，明明我比她容易千倍，却从来没有过那种源于血脉深处的自豪，那种迫不及待向别人炫耀的冲动，却仿佛从未没有出现过。

作者对自己民族的自豪，族人之间的相互信任，都令我既神

往、又恐慌，现在，汉族这个中国最庞大的民族，族人之间却没有书中那般的信任与友好，人与人之间的淳朴与友好荡然无存，存在的只有彼此之间的猜疑，这不禁让人感到悲哀与绝望，我们只有推己度人，真诚待人，才会如书中的蒙古族那般友好。

正如席慕蓉说说：“这个世界是由一个个小我构成，小我推动大我。”我们只有处理好自己的小家，才可以推动民族的大家，人与人之间才能够友好、和平的相处。

## 昨日歌的感想篇五

曾经有一个人说过：“‘绘画’是我的理想，‘诗’是我的痴狂，而‘散文’就是我的生活笔记。”她是曾写过《七里香》与《乡愁》的诗人，她是那个用心灵去感悟世间的画家，她是那个能让人在她字里行阅读到她触动人心的真情与忧愁的作家——席慕蓉。

刚捧起《前尘·昨夜·此刻》这本书时，只知道作者席慕蓉的作品影响了几代人，并不认为我对这本书会产生多大的兴趣。当慢慢地读进去时，偶然发现她的散文是用爱与忧愁编织而成的。当读到她的“青春真如醇酒，似乎都在那夜被我一饮而尽，薰然而又芬芳”时，正值青春的我感触颇深，青春是一段跌跌撞撞的旅行，是每一个人都拥有的，但令我敬佩的是席慕蓉能这样不遗余力地歌颂青春的美好。

绘画是她的理想，她甚至可以为了画一朵荷花在一个地方呆上一两个月，她对绘画的追求甚至超过了她对于诗歌与散文的热爱，她写道：“我越来越觉得，世间很多安排都自有深意，年少时不能领会，只能留下模糊的轮廓，要到今天才能坐下来，细细地再重新描绘一次，让自己在逐渐清晰逐渐成形的图样前微笑而神往。”当席慕蓉在多年之后再次品味年少时所画的画时，定是别有一般滋味。这正如我们到年老时再回忆青春了里的点点滴滴时，一定会微笑而神往。

不仅仅是“不遗余力”的歌颂青春，她对爱情的歌颂更加强烈。席慕蓉与她丈夫的爱情是很美好的，但岁月飞逝，世事都如浮光掠影，她与丈夫年轻时的美好时刻也在时光中悄悄溜走，”年轻时的你我已是不可再寻的人了，人生毕竟是一场有规律的阴差阳错。所有的一切都变成一种成长的痕迹，抚之怅然，但却无处追寻。只能在一段一段过去的时光里，品味着一段又一段不同的沧桑。”是啊，人至中年，在忙忙碌碌的生活中，时常会想起曾经的一幕幕老去的时光，纵使时光逝去，但席慕蓉对爱情的坚贞是亘古不变的，就像舒婷在《致橡树》中写道：“我们分担寒潮、风雷、霹雳，我们共享雾霭、流岚、虹霓。仿佛永远分离，却又终身相依。”舒婷所表达的爱情，不仅是纯真的，炙热的，而且是高尚的，坚贞的，伟大的，它像一支古老又清新的歌曲，拨动着人们的心弦。像钱钟书先生评价杨绛先生一样，在席慕蓉那如此有才华的笔触上还能感受到那贤妻的模样。

作者席慕蓉的一生可以说是颠沛流离的，她祖籍蒙古，生于四川，童年在香港度过，成长于台湾。她浓重的故乡情怀以至于在听到一首蒙古歌曲时禁不住潸然泪下，许多人读完这本书后都会觉得席慕蓉是一个动不动就会掉眼泪的人，可我却认为正是这种受事物所触发情感的人，心思才更加细腻，就像作者在乡愁中说道：“故乡的面貌却是一种模糊的怅惘。”“模糊”是因为她别离故乡太久，时间的推移摇落了故乡的轮廓，仅剩一种模糊不清的惆怅对故乡的怀念如雾里别离，浓似血却又隔着一层迷蒙的云雾。

岁月在变，周遭在变，作者本身也是逐渐而缓慢地在改变，但不变的是作者对绘画，对诗，对散文的一腔热血。她的画作有着古朴的韵味，又有着超然的气质，她的诗歌温婉动人，散文细腻传神。